

Date of Sermon: 2022年 九月25日

基督第七次的顯現 (36) - 捨己, 跟從主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 66 分鐘

經文

約翰福音21:19c節: 「**19c(耶穌)說了這話, 就對他說: 『你跟從我罷!』**」

馬太福音19:21節: 「**耶穌說: 『你若願意作完全人, 可去變賣你所有的, 分給窮人, 就必有財寶在天上, 你還要來跟從我。』**」

馬太福音16:24節: 「**耶穌對門徒說: 『若有人要跟從我, 就當捨己, 背起他的十字架, 來跟從我。』**」

前言

有的人講的耶穌使人信他是上帝的兒子, 與上帝同等, 與父原為一, 有的人講的耶穌使人無法看到他的神性; 有的人講的耶穌使人聽得進去, 有的人講的耶穌使人聽不下去, 分不清父是父, 基督是基督; 有的人輕描淡寫講耶穌, 有的人滔滔不絕的談論耶穌。每個講耶穌的人都說自己是基督徒, 這麼多基督徒傳耶穌居然會有如此大的不同?

以上是講者部份, 聽者部份也不遑多讓。有的人喜聽耶穌的人與事, 有的人卻愛聽禱告耶穌可蒙應允方面的事; 有的人喜聽耶穌釘十字架, 他的流血, 他的死, 有的人一聽到基督十字架, 臉與心馬上朝向他方; 有的人聽主耶穌說要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跟從他, 有的人卻逃之夭夭。每個在教會聽道的人都說自己是基督徒, 這麼多基督徒對耶穌的反應居然會有如此大的不同?

信一個人有多深就會講那個人多深, 愛一個人有多深就會講那個人多深, 想望見到一個人多深就會講說那一個人的名多深。一個人講道或鏗鏘有力, 或神學論理清楚, 或言語激動人心, 或常論愛神愛人愛己的事, 但因對耶穌無知無感, 無情無覺, 提耶穌的名必卻步不前, 提時也不知如何為之; 聽的人也是一樣。

耶穌說: 「**被召的人多, 選上的的人少**」(太22:14), 這話與主說的另一句「**有許多在前的將要在後, 在後的將要在前**」是同樣的意思(參太20:16; 19:30), 主這兩句話明白的指示教會, 聚會的基督徒是百百樣, 雖然所有基督徒都是被召的, 但是其中有許多在前的卻不能將自己維持在前, 以致變成在後, 最後卻不在選上的行列中。基督對教會清楚的指示, 基督徒知此就當注意自己靈性上的變化, 今日或許在前, 明日卻可能在後, 今天自以為是選上的, 若不儆醒, 明天就是在後的。

跟從主

為何已經在前的基督徒, 卻變成在後的? 因為他們在跟從主的事上跌倒了, 從近近的在前跟從變成遠遠的在後跟, 結果越跟越後, 最後就看不見前面領路的基督。耶穌自受施洗約翰的洗, 顯明他是教會的頭和天國的王之後, 即呼召彼得(和其他門徒)要跟從他。君王耶穌對門徒直接下達跟從他的命令, 凡與主基督有關係的基督徒必領受這命令, 這些人心中必充滿感激, 知道主這命令是主對他(她)恩典的言語, 得以成為他天國的子民。又, 主耶穌多次下達這跟從他的命令, 為要屬他的人雖然已跟從, 還要再跟從, 主重複下達命令乃是對屬他的人恩上加恩的作為, 好使他們在跟從他的道路上不致失腳。

主以說話的方式下達跟從他的命令，彼得(和其他門徒)近距離聽到這命令，所以，跟從主的基督徒要緊緊的，在膀臂的距離內跟從主，可親耳聽到主的聲音，猶如有那患了十二年血漏的女人，來到耶穌背後，摸他的衣裳繸子這般的距離(太9:20)。為何緊緊跟從主耶穌如此重要？耶穌受洗後的第一件事就是受魔鬼的試探，魔鬼既然敢試探聖者基督，牠當然也敢試探罪人基督徒。我們見，賣主的猶大自蒙主的呼召且決定跟從主之後，他便不時的遭受從魔鬼而來的試探，這說明基督徒受洗之後便成為魔鬼注目要吞喫的對象(彼前5:8)。再從魔鬼試探(跟從主的)猶大而且成功來看，基督徒實在需要主基督的保守，不斷有主的恩典，有道可聽，才能在跟從主的道路上站立得穩。須知，基督徒受洗後便活在上帝與魔鬼之間，上帝試煉他，魔鬼試探他。

跟從主的誤解

“跟從主”本來是件榮耀，令人嚮往的事，然而卻被一些不當的言語掩蓋了這美好。有些牧師愛引用潘霍華(Dietrich Bonhoeffer, 1906-1945)說的話，「當基督呼召一個人乃是叫人為他而死」，這樣殉道者般的言語實在令人動容，但卻違背我們的認知，基督不要我們的命，他要我們有他的生命，而這需要相當長的時間。又，牧師傳道常以自己出來服事主作為跟從主的記號，並以此為傲，這等狹隘又不確的解釋“跟從主”使得基督徒聽了之後，就不願深究主這充滿恩典言語的意義，白白地浪費並忽略這主恩。另，牧師生活過得簡單，他們口中的“跟從主”亦帶有這樣的暗示，更使得信徒對於“跟從主”興趣缺缺。

兩次指示

每個基督徒(尤其是牧師傳道)面對“跟從主”這麼重要，且這麼敏感的字詞，必說他(她)是跟從主的人，語氣上必斬釘截鐵，不容他人再問下去。但，基督徒百百樣，那一樣才是主耶穌認定下的跟從他？關於耶穌之「跟從我」一事，主下了兩次指示，一次是對彼得和其他門徒說的(參太16:21-24)，這指示說的是「**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另一次則是對少年官說的(參太19:21；路18:18-23)，這指示說的是「**你若願意作完全人，可去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你還要來跟從我。**」在還沒有細論之前，就結果論，耶穌這兩指示產生兩種完全不同且天差地地的結局，我們見，少年官遠離基督，門徒(除猶大外)則是親近基督。因是之故，我們必須正視這事，好使一生跟從主的基督徒有個美滿的結局，且是親領主賜冠冕的結局。

福音書三個時間部份

耶穌在世界時可分三個時間部份，第一時間部份自耶穌降生到他的被捕時，第二時間部份自耶穌的被捕到他在十字架上的斷氣時，這段時間僅一天之長，是上帝所定的日子，以及第三時間部份自耶穌復活後到他升天時。我們見，第一時間部份與第三時間部份的耶穌盡都榮耀，唯第二時間部份的耶穌卻是羞辱不斷。請問各位，基督徒傾向跟從或傳揚那一個時間部份的耶穌？說“傳揚”，因為這是一個基督徒跟從主的具體表現。

少年官眼中的耶穌

我們先看耶穌指示少年官如何跟從他。我們須先了解少年官的背景：他看重上帝的聖言，視舊約聖經為上帝無誤的啟示，且具無上且絕對權威；這少年官從小即恪守遵從上帝的誡命，他見耶穌時所積累的生命得蒙耶穌的喜愛(可10:21)。上帝賜給他尊貴的官職並相當的財富，少年官可以說是眾猶太人的楷模，得以傲世的民族人物。少年官與耶穌的社會身份懸殊，但因看見耶穌表現出來的生命遠優於他，為使自己變得更好，願意求問耶穌，此舉堪稱謙卑。

人的本性必設法為自己加添各樣榮耀事，少年官見耶穌為提升生命層次就是一例，其他如得獎項，得名諱，得職位等，皆是人為生存故，且為活得更好的立命手段。我們若要跟從一個人，那人必須是我們認定的榮耀者，德性高，能力強，我們知道唯有跟從這樣的人，才會有長進。基督徒

當然也是如此，以傳道人為例（因這較易理解），神學生畢業後成為全職傳道，有的人即盼望可進入名牧的教會服事，且樂見自己被名牧親手按立成為有職分的神職人員。牧師歡喜建堂，若再建新堂，這堂必然比舊堂榮美，牧師必說後面的榮耀比先前的榮耀更大，是榮上加榮的榮耀。這些都是人天性使然，但也隱藏亞當從甚好態墮落的事實，欲回到那態的心理。

少年官以舊約聖經為綱為本，來造就他跟從上帝的生命，今日基督徒雖有整本新約與舊約聖經，熟悉舊約聖經程度必不及少年官，然因有福音書，其中明記著上帝獨生子親口的啟示，基督徒可藉之建造自己的生命。會眾研讀聖經，牧師傳道建立或牧養教會，雙方那傾向榮耀事的天然本性，自然而然地選擇傳揚基督的榮耀，以及上帝的榮美，談論主一切利人與利社會的恩典與能力。基督徒(包括傳道人)口中的耶穌盡都榮耀，可醫病，可趕鬼，甚至也盼望自己也能如此行，造福群眾。

我說這麼多乃是要告訴各位，今日教會走向，生命發展風貌，所思所望的目標，與少年官別無二致。牧師若說要建立一個榮耀的教會，眾人必大力支持，無人會反對，但話又說回來，誰會阻止這‘異象’，誰又敢對這‘異象’持不同意見。好，教會既然以榮耀為導向，選擇跟從並傳揚第一時間部份的耶穌，認定耶穌是良善的夫子，且認定耶穌是上帝的兒子，並以少年官作為德性的標的，恪守上帝的律法，履行律法中的諸不。教會堅持以這樣的面貌見主，認為這樣就是蒙主喜悅的作為，那麼，我們就當看主耶穌怎麼回答這樣的教會。耶穌不會說別的話，主必會說「**你若願意作完全人，可去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你還要來跟從我。**」

主耶穌這麼一句話立時摧毀今日教會追求心中認為的榮耀的一切念想，(1) 基督徒根本無法執行“變賣一切所有的，分給窮人”的命令，那述說基督榮耀的教會要變賣上億堂會資產，分給窮人，簡直是天方夜譚；(2) 基督徒心想的是地上可見的榮耀，那會在乎天上的財寶；(3) 基督徒變賣一切所有的，成了貧窮，他們沒了賴以傲人的榮耀，他們在貧窮狀態中那還會跟從主。大家看見追求榮耀的耶穌所生的問題所在沒有！

在此順便一提，牧師誇口可見的會堂，視之為神賜的榮耀，試問，建堂的榮耀集中在建堂牧師一人身上，會眾無此福份，主賜的榮耀是這樣嗎？再問，建堂說成是神所賜的，還說這是聖殿，那麼，這會堂是依上帝所定的比例建的嗎？三問，會堂無論再好再美，總有朽壞的時候，一個地震可能使一座榮美的會堂變成廢墟，主賜給我們的榮耀會是可朽壞的？以有會堂為傲的牧師，或以增加地上物為傲的教會機構，需三思何謂榮耀。

門徒跟從的耶穌

我們已知傳揚榮耀的耶穌將使我們在跟從主的道路上寸步難行，我們接下來看耶穌指示門徒如何跟從他。耶穌初期傳道是「**走遍各城各鄉，在會堂裏教訓人，宣講天國的福音，又醫治各樣的病症**」(太9:35)，經過兩年半，主最後那一年的傳道便朝向耶路撒冷城而去，這時耶穌指示門徒說，「**他必須上耶路撒冷去，受長老祭司長文士許多的苦，並且被殺，第三日復活**」(太16:21)，之後對那阻止他上耶路撒冷的彼得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太16:24)

跟從主的必看見基督十架

主耶穌在此很清楚的指示跟從他的人需背起他自己的十字架，這什麼意思？這意思就是，耶穌背他的十字架在前走，跟從主的人同樣背起自己的十字架在主後面跟，這樣的人無疑地必看清楚耶穌在受難日那天遭遇到的種種羞辱。背起他自己的十字架跟從主的人深知基督是良善的夫子，是上帝的兒子，但卻看到眼前的主「**本有上帝的形像，不以自己與上帝同等為強奪的，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2:6-8)，這與他們在第一時間部份所看到的耶穌完全不相配，且格格不入，心中的

震撼不言可諭。因著跟從主的基督徒未卸下身上所背的十字架，他立馬意識到耶穌是聖者，與罪無關，不應該背這十架，主之所以背上十字架是乃為他而背，最後死在十字架上也是為他而死；這樣的基督徒心中即充滿了主十架之愛。

跟從主的應當不畏強權

不僅如此，主的“跟從他”之意還要我們知道是誰下的重手，殘暴無情地讓他受背十字架之苦，耶穌明說罪魁禍首就是居耶路撒冷城的猶太民族最高的領袖，手握解經與民事大權的長老、祭司長、文士等，且說他的最後被殺也是出於這些人的意願。因著「學生不能高過先生，僕人不能高過主人」(太10:24)之理，凡跟從主的人必受苦於有權柄的人，其中擊發力道最大的必出於教會領袖。

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跟從主的基督徒，他們沒想到自己遵從主意居然會受教會領袖的苦，傳基督十架的基督徒也沒想到他們居然不容於教會領袖。這實在令人匪夷所思，其中原因卻不難理解，若教會領袖只愛傳榮耀的基督，不傳羞辱的基督，因此，當有人傳基督十架時，他則備感壓力，相形見絀，遂利用手中權柄壓抑之。今日的我們背十字架不是會死在十字架上，而是受阻傳基督十架。教會主事牧師明知基督十架卻不願在十架下低頭，除了上述面子問題之外，其他原因還涉及宗教層面，人的基本需要層面，社會關係層面，認知能力層面等等，但無論如何，在主面前無法交待為何阻止他十架的傳揚。

順上面之理續論，耶穌的“跟從他”進一步的意思是他不畏強權，背十字架跟從他的人亦當不畏強權，將主耶穌受辱這事在世界的王掌管下的世界傳揚開來。這說來簡單，做起來卻不簡單。試問，傳基督十架的基督徒不容於教會領袖，他又需要教會聚會，他怎麼辦？如果間間教會皆如此，他將何去何從？

撒但在教會裏

彼得阻止耶穌受死，耶穌說他是撒但(太16:23a)，(請注意，耶穌說彼得是撒但，不是說他是撒但一流的人)。因此，凡直接或間接阻擋基督十架的傳揚，那人就是撒但；凡教會領袖將可傳揚基督十架的基督徒從講台上拉下來，無論用的方法是直接的或間接的，他就是撒但。這樣的教會領袖明顯是絆主的腳，不體貼上帝的意思，只體貼人的意思(太16:23b)；這樣的教會領袖當向彼得學習，看他如何蒙主恩而歸回。

捨己實意

我們前面說到，人傾向傳榮耀事，且愛傳自己跟從的人的榮耀事，現在，主耶穌卻要我們傳他的受辱事，這顯然違反我們天然的本性。按照我們的意思，傳要傳基督榮耀事，但按照主的意思，傳要傳他的羞辱事，這是我們的己與上帝實質的衝撞點，為此，主耶穌要我們不要按自己的意思行，要按他的意思行，這就是捨己，捨那不願傳耶穌羞辱的己，傳之。

耶穌受十架之辱是父的意旨，主自己明言之(太26:42)，使徒彼得明言之(徒4:28)，使徒保羅明言之(加1:4)，凡背起十字架跟從主的人必也明言之，這就是耶穌說的捨己的意思。請大家不要誤會，跟從主的人當然需要傳揚主的榮耀，不僅傳揚主在第一時間部份的榮耀，更需傳揚主在第三時間部份的榮耀，正如我們花了十年的時間講論基督復活後各次顯現，我們當彰顯耶穌受辱而死的智慧，這是遵從上帝意旨的捨己者必然的作為。

尾語

言於此，請不要以為說自己是跟從主耶穌的，就一定會得到好結果；我們眼睛看見的耶穌決定我們在天，還是在地。我們天然的本性認為在天的必須是榮耀的，因而只看主耶穌的榮耀部份，結果卻是在地，上不了天；暢談耶穌十架羞辱看似不榮耀，結果卻可升上天。我問一個最基本的問

題，基督徒沒有基督十架，他如何過每天(有罪)的生活？教會沒有基督十架，她如何從事各項活動，因為她無法保證這些活動沒有罪在其中？

我們基督徒一定要跟從耶穌，因為這是主親下的命令；我們若不跟從門徒的耶穌，就須跟從少年官的耶穌。我們基督徒一定要傳揚耶穌，這也是主親下的命令，「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太28:19,20a)，我們若不想傳羞辱的耶穌，必然傳榮耀的耶穌。我們基督徒屬靈的眼睛一定要看見主，少年官看見的耶穌是良善的夫子，而門徒看見的耶穌是死裏復活的榮耀主。我們基督徒就在主耶穌的受苦，被殺，復活等事上論定誰是真正跟從主；傳者是，不傳者不是。